鲁就办〔2024〕1号

# 山东省就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关于在全省开展“鲁力同心”外来务工人员

# 服务保障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市就业和农民工工作议事协调机构，省就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省有关部门（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农民工工作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全面做好外来务工人员服务保障工作，决定在全省开展“鲁力同心”外来务工人员（农民工）服务保障十大系列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外来务工人员权益关爱和市民化融合两大方面，按照“优质、高效、精准、温馨”原则，全面做好外来务工人员服务保障工作，推动构建以“鲁力同心”为主题的外来务工人员服务活动品牌，让外来务工人员就业更稳定、权益保障更充分、享受公共服务更便捷，推动形成外来务工人员更好融入城镇、共享发展成果的良好格局。

二、服务对象

面向在鲁的全国各地农村务工人员和返乡的鲁籍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开展全方位服务，重点做好就业困难农村劳动力、低收入农村劳动力、脱贫劳动力服务保障工作。

三、实施十大服务保障活动

（一）开展“鲁力同心·春风行动”专项活动。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抓好春节期间劳动者换岗流动高峰和企业复工复产关键时间节点，轮动举办公共就业专项招聘服务活动，加密线下招聘频次，搭建面向外来务工人员群体立体化招聘对接平台，用好“窗口服务+现场专场”面对面、“直播带岗+线上专场”云端服务模式，积极开展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发布更多就业岗位，不断适应外来务工人员就业需求。深化“社区微业”三年行动，发挥基层社区、园区、厂区服务机构作用，采取送岗上门，强化岗位信息归集投放，为务工人员提供“家门口”就业服务。加强对县域内就业岗位的开发，鼓励开展种养加工、农业合作等工作，支持农村转移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

（二）开展“鲁力同心·薪暖农民工”专项活动。各市要以根治欠薪为主要内容，以正在开展的根治欠薪冬季专项活动为抓手，集中力量对辖区内用人单位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工程项目落实工资支付各项保障制度情况进行集中排查，确保各类欠薪案件动态清零。要重点关注网络舆情，切实加强与宣传、网信部门的工作衔接，积极创造条件开展主动监测，尽可能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回应。要畅通线上、线下投诉举报渠道，引导务工人员通过合理途径反映问题，切实维护劳动报酬权等合法权益，坚决防止出现群体性事件、极端性事件和重大舆情事件，确保外来务工人员权益有效得到保障。

（三）开展“鲁力同心·春暖农民工”专项活动。各级有关部门（单位）要在春节期间组织深入开展走访慰问外来务工人员、返乡务工人员活动。对各地外来务工人员家庭，县级及以上有关部门要选取重点人员开展走访慰问，乡（镇）、村两级要通过上门走访、电话回访、线上跟访、政策到家、服务到家、关爱到家等“三访三到”灵活多样的方式，开展全覆盖走访慰问。对未返乡的务工人员，各级民政、教育、共青团、妇联等单位要认真做好“三留守”关爱服务工作，通过“亲情家书”“温馨视频”等方式积极帮助未返乡务工人员解除后顾之忧。通过走访慰问，重点收集一批务工人员的诉求反映，集中解决一批务工人员的“烦心事”“操心事”，让外来务工人员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与“家”的温馨。

（四）开展“鲁力同心·城暖农民工”专项活动。各级相关部门（单位）要严格落实外来务工人员子女教育、住房、医疗等相关政策措施，确保务工人员无论身处何处都能公平可及地获得均等的基本公共服务，推动发展成果全民共享、促进实现共同富裕。要及时根据节假日等重点时段务工人员事项办理的需求特点，不断完善为外来务工人员办实事清单制度，将务工人员办事高频事项相关政策文件梳理汇编成册免费发放，在外来务工人员集中输入地区设立办事“一站式”综合服务窗口，开辟“绿色通道”，为务工人员办理证件材料等各类政务服务项目，确保各类事项舒心办理。

（五）开展“鲁力同心·平安旅途”专项活动。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根据需要牵头组织开展春节期间外来务工人员返岗复工专项服务，加强劳务协作，进行“点对点”包车包机运输，提高务工人员返乡返岗组织化程度。各级交通运输部门要提升农村客运班线覆盖面，会同相关部门（单位）在省内外火车站、汽车站提供便捷购票服务，及时向社会公布返乡务工人员购票方式和流程，解决外来务工人员购票难问题。各市相关部门要做好接驳服务工作，在主要交通要道和集散地张贴欢迎标语，提供茶水药品、交通资讯、车辆检修、道路救援等便捷高效的服务，确保返乡返岗务工人员安全出行。

（六）开展“鲁力同心·创业齐鲁”专项活动。鼓励支持农村转移劳动力灵活就业和返乡入乡创业，精准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加大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实施力度，对符合条件的返乡入乡创业务工人员按规定给予税费减免、创业补贴、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等创业扶持政策。高质量建设返乡入乡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为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提供培育、孵化、加速等创业扶持。鼓励发展夜经济、后备箱经济、网络直播经济等特色经营，引导外来务工人员创办投资少、风险小的创业项目。组织开展山东省“十大返乡创业农民工”选树、“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创业乡村振兴专项赛事等活动。

（七）开展“鲁力同心·技能提升”专项活动。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面向广大外来务工劳动者群体开展高质量、广覆盖、多形式的职业技能培训，促进外来务工人员技能提升和就业创业。加强职业技能培训的组织发动和信息公开，根据外来务工人员培训需求，分类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新职业新业态培训、创业培训等，促进就业服务与技能培训衔接融通，提升培训促就业质效，全年培训农民工10万人次以上。

（八）开展“鲁力同心·数字赋能”专项活动。全面推进“智慧人社”一体化建设，深入落实就业服务“业务一体经办、服务一口提供、数据一库管理”要求，发挥“大数据+铁脚板”服务模式，不断完善农民工实名制信息数据。加强求职招聘、移动通信、电力等大数据运用，加强重点时段、地区、行业、企业的就业监测，建立舆情分析、信访跟踪、裁员报告联动的风险捕捉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完善失业风险应对预案，防范系统性、规模性失业风险。

（九）开展“鲁力同心·党建引领”专项活动。创新外来务工人员流动党员管理服务方式，加强外来务工劳动者党员队伍建设，注重在外来务工人员群体中发展党员。推动外来务工人员集中的重点领域和新兴行业党组织全覆盖。指导企业提高外来务工人员党建工作水平，在生产一线广泛设立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建好用好外来务工人员党员发挥作用的平台。

（十）开展“鲁力同心·主题宣传”专项活动。利用主流媒体、新媒体、自媒体和老百姓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主题宣传行动，主要宣传优秀外来务工人员的先进事迹，宣传各级党委和政府关心关怀外来务工人员的主要举措，宣传有利于外来务工人员就业创业、权益维护、服务保障的政策法规及相关渠道、方式等。各级有关部门可采用服务网站、微信公众号等线上渠道，宣传海报、口袋书、小折页等线下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做好外来务工人员服务保障宣传工作，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外来务工人员的良好氛围。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把做好外来务工人员服务保障系列活动，作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心农民工、高度重视农民工工作有关精神的具体举措，精心安排，周密组织，明确职责分工，畅通工作机制，加强协同配合。各级就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议事协调机构要加强统筹协调和工作调度，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各项服务举措落实落地落细；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工作任务，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研究制定本单位的具体工作方案，扎实推进工作，确保外来务工人员安心就业创业、放心享有权益、舒心办理业务、顺心返乡返岗。

（二）鼓励探索创新。鼓励各市围绕实施“鲁力同心”外来务工人员系列服务保障活动，创新思路和形式，积极探索多种务实有效的实施方式和有用、管用的实招硬招，及时推广工作落实中的经验做法和制度性成果。支持有条件的地方进一步丰富拓展本地外来务工人员服务保障活动和创新政策。

（三）注意持续推进。各市就业和农民工工作议事协调机构要按照系列活动的部署安排，层层推进、扎扎实实做好各专项活动，为了让外来务工人员“容易找、容易办”，线上线下活动现场悬挂或标示“山东省xx市‘鲁力同心’外来务工人员服务保障系列活动”标识。各市要及时掌握活动动态，及时总结活动中的成功经验，及时了解外来务工人员的反响，及时完善举措，解决好活动开展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着眼长远，在此次系列活动的基础上，构建做好外来务工人员服务保障工作的长效机制。

山东省就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代章）

2024年1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处）

山东省就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1月29日印发